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

Distr.: General
12 March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四届会议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会议，第一部分

2018年3月12日至23日，金斯敦

法律和技术委员会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选举主席和副主席。
- A. 承包者的活动
 4. 关于勘探合同现状的报告。
 5. 勘探工作计划所列培训方案实施状况和培训机会的分配。
 6. 考虑采取更多措施，提高审查年度报告和工作计划的现有流程的效率。
 7. 审议承包者的年度报告。
 8. 关于勘探工作计划实施情况定期审查的报告。
- B. 要求核准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
 9. 审议要求核准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若有)。¹
- C. 管理局的监管活动
 10. 审议和通过“区域”内矿产资源开采规章草案。
 11. 审查为承包者评估“区域”内海洋矿物勘探活动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而提供的指导建议。

¹ 对于要求核准勘探工作计划的申请(若有)，将按照收件顺序进行审议。



D. 环境管理规划

12. 审查克拉里昂-克利珀顿区环境管理计划的实施情况并制订“区域”内其他环境管理计划。

E. 数据管理

13. 管理局数据管理战略的实施情况。

F. 理事会移送委员会的事项

14. 关于“区域”内勘探合同的国家担保问题，特别注意对有效控制的检测，以及关于“区域”内活动的垄断问题，尤其考虑滥用支配地位的概念。

15. 与企业部业务有关的问题，特别是对管理局的法律、技术和财务影响问题。

16. 审查各项探矿和勘探规章中选择提供在联合企业安排中的股权的相关条款，以期调整统一这方面的所有规章，并就此提出建议，供理事会下届会议审议。

17. 关于在勘探区开展海洋科学研究的问题。

G. 其他事项

18. 其他事项。
